

编者的话

中华民族在长期发展中培育和形成了独特的思想理念，如崇仁爱、重民本、守诚信、讲辩证、尚和合、求大同等。这些思想理念不论过去还是现在，都具有永不褪色的价值，是当代中国文化自信的重要基础。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传承和弘扬这些思想理念，首先得清楚其渊源、理解其内涵。为此，我们约请专家，依次解读这六大思想理念，敬请读者关注。



董卫国

崇仁爱 仁爱是中国人心灵家园的基石

仁爱的精神是传统儒学最为核心的价值观念，是整个儒家文化的灵魂。同时，儒家之仁爱精神陶铸了中华民族的民族性格，是中国人心灵家园的基石。仁道精神的阐扬奠基于孔子。孔子论人之德性修养，以仁德为最高的人格理想；论礼乐，以仁为礼乐之本；论政治，则归于德教仁政。可以说，孔子之学就是仁学。然而，所谓“熟知的未必是真知”，儒家的仁道精神具有深刻的内涵和丰富的层次，并不容易全面把握。

仁以“爱”为基本内涵

孔子说：“仁者爱人。”孟子从恻隐之心指点“仁之端”，皆是此意。不过此爱不可作狭义之理解，乃所谓一体感通之情，一体同爱之心。仁虽然以爱为基本表现形式，但爱却不足以括尽仁之内涵。朱子解释仁说：“仁者，心之德，爱之理。”这个解释把握住了孔孟仁学的核心精神：其一，强调仁是人心本有之德，并非外在于人的知识理论，所以求仁要向自身生命反省以成就仁德；其二，是强调谈仁不能离开爱，仁是条理之爱、是合理之爱。仁既非抽象的知识理论，亦非空洞假设，而是表现于人的情感生活之中。然而，情感之爱有时候却多有过分之处，例如溺爱、贪爱等等。这些感情不能说不爱，但它是偏离了仁之尺度。

真正的仁爱，必须是发乎人的真性本心。所以仁爱必须以端正真诚的内心为基础。孔子一方面说“仁

者爱人”，一方面又说“克己复礼为仁”。所谓克己复礼，就是要保持内心端正、情感真诚。当人内心去除晦暗和偏邪、保持端正与真诚之时，自然能以一体同情之爱来感通人、物。“仁者爱人”和“克己复礼为仁”，这两个方面结合起来，才能全面理解仁道的内涵，才是儒家所倡导的仁爱之真精神。这两者概括起来就是孔子倡导的忠恕之道。

仁爱精神可从两方面理解

曾子把孔子自言之“吾道一以贯之”诠释为“忠恕”，说“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孔子自己也说“忠恕违道不远”，此处的“道”，自然是仁道。古代注疏说：“中心之谓忠。”所谓中心即内心，意即保持内心端正真诚的道德情感；“如心之谓恕”，所谓如心即如同己心，意即像感受自己的内心一样来体量和感通他人之心。忠恕是一体互通的，做到忠时，自然能够表现为恕；没有忠的功夫，恕亦难以维持。换言之，当人心消除偏私之心和固执意见的遮蔽，回归于其自身真实的状态，自然能够以一体同爱之情来感通万物。此即孔子所崇尚之仁道。所以，从根本上说，仁爱的精神可以从两方面来理解，其一就是排除私心与偏见之遮蔽，从而保持内心情感之真诚无妄，表现为修养的功夫就是“克己复礼”，亦即忠道；其二就是能够同情于他人他物，保持感情之敏锐，防止心灵麻木，表现为修养的功夫就是“仁者爱人”，亦即恕道。这两方面一体互通。

忠恕虽然并非仁道之全部，但是作为践行仁道的方法，仁的精神恰恰就在忠恕之中。其中，忠是体，恕是用；忠是本源，恕是表现。现代人往往仅仅注重从爱来理解仁的精神，却往往忽视了本源。失去了内心的端正和清明，爱的感情就容易导向泛滥。儒家的仁爱精神，从根本上说，是本源于真心本性的一体同爱之情。这种一体同爱之情，必须以内心的端正和真诚为前提。相应的，对仁爱精神的培养也应从两方面落实，一者，培养敬畏精神，注重端身正己的态度；一者，培养敏锐的同感情，防止道德情感的麻木。

仁爱是有秩序有层次的

爱虽然是仁的基本内涵，但此爱并非抽象笼统之爱，而是在现实人伦世界中有秩序、有层次的爱。仁爱之发端在于孝悌亲亲之情，《论语》认为孝悌是“为仁之本”。现代人有人批评儒家的孝道，认为孝道具有狭隘性，不及某些宗教所倡导的博爱。其实这是莫大的误解。儒家的仁爱精神绝非没有博爱，相反，恰是以博

爱为旨归的，且这种博爱更为圆融，更容易落实。孝道与博爱并不矛盾，相反，两者一体互通，是本与末、源与流的关系。早在战国末期，孟子批评墨家之兼爱思想，即充分地阐明了这个道理。孟子批评墨家之兼爱，但并非反对博爱本身，而是认识到墨家所倡导的无差等之爱的内在矛盾。所谓无差等的兼爱，貌似令人向往，却违背人的本心真情。所以，墨家提倡兼爱的逻辑最终走向了功利主义，所谓“爱人之父，人亦爱其父”。这样反而失去了博爱的真实源头和情感基础。

儒家则认识到，孝悌亲亲之情源于生命之自然连续性，由此，人最容易流露自己的本心真情。以此为源头，“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自然能够有博爱之落实。相反，失去了孝悌爱亲之情，鼓动人们超越所谓家庭局限去平等地爱所有的人，这看起来似乎合理，却违背人之常情，往往流变为一种极端的集体主义。儒家所强调的孝悌爱亲之情，恰是一切伦理教化的根基，所谓“因亲以教爱”。时至今日，“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依然是深入中国人心灵深处的伦理思维。

仁爱精神需要通过教化培养

儒家的仁道渗透在中华民族性格之中，可以说有两个方面，一个是贵己向上之心，一个是特别注重情义。梁漱溟先生在《中国文化要义》一书中指出：“过去中国人的生存，以及民族生命的开拓”所依赖的民族精神有两点，即“向上之心强，相与之情厚”。所谓“向上之心强”，就是中国人骨子里特别注重道德责任的自觉，强调提升自己的才能和德性，而不过度依赖环境。所谓“相与之情厚”，就是中国人特别看重情义，亲情、友情、家国情怀，乃至对天地万物都有报本感恩之情和一体同爱之心。这两方面，当然正是忠恕而仁的精神对民族性格的陶铸。这样一种民族性格恰好可以用《易传》“自强不息”“厚德载物”来概括，自强不息、向上之心强，就是一种忠道的精神；厚德载物、相与之情厚，就是一种恕道的精神。这种贵己向上之心和重视情义的民族性格，可以说是中华民族生命力和创造力的源泉。

仁爱根于人之本性本心，但并非自然形成；仁爱精神深人民族性格，也并非是说它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精神财富。仁爱的品格和精神需要教化才能肯定，才能发挥其作用。仁爱精神的培养，在传统儒家那里尤其重视礼乐教化和孝道的教育。礼乐的教化，一方面强调敬畏观念，强调端身正己；一方面又培养人敏锐的道德情感，防止心灵的麻木和功利化。劝孝则是培养人最为根本的道德情感源头，所谓“百善孝为先”。这种人文教化的历史经验应该为现代社会所重视。

(作者为西南政法大学经典诠释与人文教育中心主任)

历史名人的家训



刘蓉 在人情事物上做工夫

胡忆红

“在人情事物上做工夫”，语出南宋著名理学家陆九渊。其兄陆九龄问：“吾弟今在何处做工夫？”陆九渊答曰：“在人情、事势、物理上做些工夫。”意思是说，人的心性修养要同日常生活紧密联系，在事上磨炼，方能落实。

700多年后，这句名言被晚清学者刘蓉立为家训，拿来教育子女。刘蓉是湖南湘乡人，桐城派古文家，官至四川布政使、陕西巡抚。他育有二子四女，其中二子刘培基、刘培星成年后在朝中为官，大女婿与著名外交家曾纪泽。咱们看看刘蓉是如何教育子女在日常生活中磨炼心性，锻炼社会能力的。

古时候的读书人大都难过“功名关”，把科举考试看作猎取功名利禄的敲门砖。有一年，刘培星求取功名心切，写信告诉父亲要参加科举考试。他以为能得到父亲的支持，不料被泼了一盆冷水。刘蓉回信说：“你本是中材之资，无过人之识，无容人之量，见识狭隘短浅，文章仅清顺而已，何必应试，徒劳课业！”刘培星委屈极了，心想这还是自己的父亲吗？刘蓉解释说，“做官最坏人心术，若非根器深厚，必不能自立，只有败坏家风”，修德要先于修业，读书能磨炼心性，涵养道德，你要“常把此心放在书卷上”。较之于科场登第，刘蓉更希望刘培星“发愤刻励，做一个端谨儒雅之士”。刘培星觉得有道理，暂时放弃科举，自立课程，刻苦学习。经过努力，刘培星德业精进。刘蓉高兴之余，出资为其纳为监生。

刘蓉家境富裕，子女们养尊处优、衣食无忧，都不太关心家里柴米油盐的事情。他们觉得家里有专司钱谷之人，自己就无需费心劳力了，还可向父亲诉苦说，处置家事占用了读书时间。这是刘蓉认为，“一室之不治，何以天下家国为”“留心家事，处置得宜，亦是学问之一端”，事情无论巨细，你们都得参与其中，锻炼能力。为了督促儿子们关心家事，远在四川的刘蓉要求他们定期汇报家乡的粮价。儿子们起初以为父亲闹着玩，就没有放在心上。有一年春天，刘蓉从好友郭嵩焘的信中得知省城长沙谷价飞涨，但儿子们在家中却没有提及，便写信责问。一番严词斥责之后，儿子们才觉得父亲是认真的，逐渐参与到家中事务管理中来。

咸丰十一年（1861年），刘培基与湘军将领罗泽南的女儿结婚。罗氏家境殷实，担心嫁出去的女儿受到婆家怠慢，仅陪嫁的礼金就给了三百两。刘蓉家人也好面子、讲排场，将婚礼办得隆重而奢华。刘蓉知晓后大怒，指责这是“竟为奢靡，自坠家风”！他让儿子把三百两礼金退回去，还将新娘训斥一顿，“新妇若听我的，便是罗家的好女儿，我家的好媳妇。”

表面上看刘蓉做得有点不近人情，在一些小事上与子女们“斤斤计较”，可实际上他这样做是为了督促子女在日常生活的小事中磨炼自己的心性，成为“谨言慎行，和平宽厚”的“贤子弟”。一撇一捺，无非是在“人”字上做工夫；修齐治平，彰显中国人做人追求。“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治国齐家，都是以“修身”为前提。生活处处是修炼场，真正的修身还是在日常生活中，正如明朝大儒王阳明所说“人须在事上磨炼做功夫”。在日常生活中培养自己诚信、仁厚、重义、节俭的德行，这是修身的根本，也是做人的根本。

(作者为湖南科技大学历史系教师)



(本文配图来自网络)

《岳阳楼记》“曆”之写法辨析

汉字故事

杨立新

在人民日报社综合楼报告厅后墙上，悬有已故总编辑范敬宜手书的《岳阳楼记》。书法秀骨丰神，俊朗飘逸，学问文章之气都郁郁芊芊。发于笔墨之间，充分展现了范先生高超的书法、学养和才情。

然而，令人颇感困惑的是，《岳阳楼记》首句“庆历四年春”的“历”字，繁体字却写成了“曆”，而非古代帝王年号专用的“曆”。

大家知道，“历”对应的繁体字有两个：“曆”和“歷”。1964年《简化字总表》公布后，两字同音合并，并另造了一个新字“厉”（保留“厂”形，以“力”为声符）。“历”便兼有了“曆”“歷”两字的全部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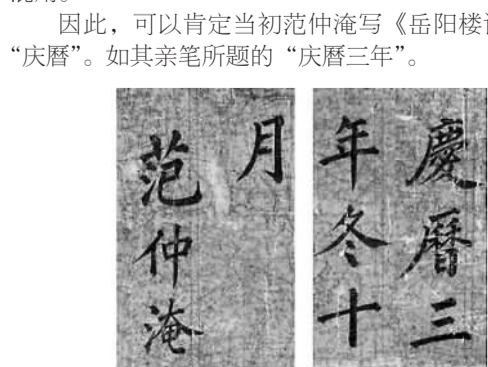
关于“曆”，《说文解字》释为：“过也，传也。从止，麻声。”故“曆”表示经过、经历之意，历史、历次、历程、学历之“历”应为“曆”。

但《说文》只收“曆”而不见“曆”，说明东汉许慎以前还没有“曆”字。“曆”字出现最早的实物资料是汉灵帝时的“光和大司农铜斛”，后又现身在北魏碑刻中。北宋徐铉将“曆”收录在《说文新附》中，释为：“麻象也。从日，麻声。”故“曆”为历象之意，日历、历法、农历、挂历之“历”应为“曆”。中国历代帝王年号中，武则天“圣历”、唐代宗“大历”、唐敬宗和唐文宗“宝历”、宋仁宗“庆历”、辽穆宗“应历”、元文宗“天历”、明神宗“万历”、南明桂王朱由榔“永历”，还有日本十六个带“历”字的年号，均应为“曆”。对此，我们可以从历代封建王朝铸造发行的钱中得到印证。如宋仁宗庆历年（1041年）铸造的“庆历重宝”的钱文。



北宋“庆历重宝”钱

不过，徐铉在“曆”字下注曰：“《史记》通用‘歷’。”认为“歷”“曆”是可以相通换用的通假字，这样“庆曆”也可以写成“庆歷”了。但此说又被清代学者郑珍推翻，其《说文新附考》称：“按：歷乃曆象本字，非通用也。”所以，两字不是通假字而是古今字关系，“歷”为古本字，“曆”为后起区别字，之后两字各有分工，不能随意混用。



范仲淹“庆历三年”楷书册页

下面，还是让我们以历代书家所写的《岳阳楼记》为证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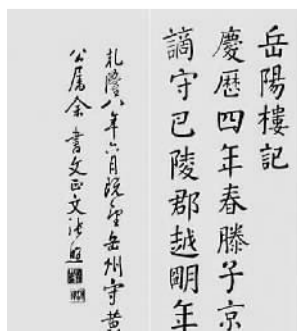


(明)文徵明 (明)祝允明 (明)陈道复 (明)董其昌 (明)张瑞图 (清)袁熙

以上的明清作品无一例外都写作“庆曆”。范敬宜为范仲淹第二十八世孙，一生书写先祖的传世名作《岳阳楼记》不知凡几，会在这个寻常汉字上出错吗？问题恐怕没有这么简单。

果然，我发现了一个重要的反例，物证就在岳阳楼。在岳阳楼的一楼和二楼，都挂有《岳阳楼记》的紫檀木雕屏，书写者均为清代书法家张照，上面清清楚楚地写着：“庆历（同‘曆’）”。

张照（1691年—1745年）生活于康熙



乾隆八年张照书《岳阳楼记》

乾三世，该作落款日期为乾隆八年（1743年）六月既望（农历十六日）。为何张照一反既往地将“庆曆”写成“庆歷”？

仿佛电光石火一般，我猛然想起了清代的文字狱。对了，这个“曆”字很可能就是当时的避讳字！乾隆的名讳不就是弘历吗？

乾隆的长兄名弘晖、次兄弘盼、三兄弘昉、四兄弘时、六弟弘昼、幼弟弘曈，名中第二个字均为“日”旁，故弘历的繁体写法应为“弘曆”。1736年乾隆当上皇帝后，为避讳，改“曆”为“歷”。

在古代中国，必须回避君主的名讳，否则就会犯“大不敬之罪”。陈垣先生在《史学举例》一书中说：“避讳常用之法有三：曰改字，曰空字，曰缺笔。”“庆曆”即为改字。如空字之例：唐代为避太宗李世民的名讳，将名将李世勣删去“世”字作李勣，观世音略称为观音。再如缺笔之例：康熙帝名讳玄烨，故“玄”“烨”两字的最后一画须省略。



《康熙字典》回避康熙名讳玄烨

清代避讳制度最为严酷的是雍正、乾隆年间。《史学举例》称：“雍乾之世，避讳至严。”当时尚出现“曆”字，一般都会被判死罪。故在洋洋约8亿字的《四库全书》中找不到一个“曆”字，甚至连大清历法《时宪历》也改称《时宪书》。因此到了后世，“庆曆”这种写法就一直沿用下来了。